

关于建信中关村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的公告

建信中关村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的场内简称为“中关村”，扩位简称为“建信中关村 REIT”，基金代码为“508099”）由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约定发起，并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612 号文注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担任本基金管理人财务顾问。

本基金通过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战略配售”）、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发售（“网下发售”）及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售（“公众发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售，发售方式包括通过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上交所会员单位（“场内证券经营机构”）或基金管理人及其委托的场外基金销售机构进行发售。

本基金发售期为 2021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根据《关于建信中关村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公众基金份额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本基金公众基金份额认购及缴款截止日提前至 2021 年 11 月 29 日。

一、认购和缴款情况

本次发售基金份额总额为 9 亿份，由战略配售、网下发售、公众发售三个部分组成。根据战略投资者、网下发售及公众发售认购及缴款情况，经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协商一致，本次发售不启用回拨机制。

（一）战略投资者

本基金初始战略配售发售份额为 63,081.00 万份，为本次基金份额发售总量的 70.09%。经核查确认，战略投资者均已根据战略配售协议，按照网下询价确定的认购价格认购其承诺的基金份额，并在规定时间内将认购款项足额汇至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售最终战略配售发售份额为 63,081.00 万份，

与初始战略配售基金份额数量相同。

（二）网下投资者

网下发售初始发售份额为 18,843.30 万份，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份额数量后发售份额的 70%。本次发售中全部提交了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均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REITs 询价与认购系统”向基金管理人提交了认购申请，并完成了认购款项的全额缴纳，对应的有效认购基金份额数量为 1,029,100 万份，超过发售公告中规定的网下初始发售总量，触发比例配售。

（三）公众投资者

公众发售初始发售份额为 8,075.70 万份，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份额数量后发售份额的 30%。按照认购价格 3.200 元/份计算，公众初始发售金额为 2.58 亿元。截至 2021 年 11 月 29 日，本基金的有效公众基金份额认购申请总额达到 131.95 亿元（含认购费），超过发售公告中规定的公众初始发售总量，触发比例配售。

二、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结果

（一）战略投资者

本基金战略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比例为 100%。

（二）网下投资者

本基金网下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比例为 1.83104655%。

网下投资者获配份额的计算方式为：

确定配售比例：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 配售比例 = 最终网下发售份额 / 全部有效网下认购份额

某一配售对象的获配份额 = 该配售对象的有效认购份额 × 配售比例

在实施配售过程中，每个配售对象的获配份额向下取整后精确到 1 份，产生的剩余份额分配给认购份额数量最大的配售对象；当认购份额数量相同时，产生的剩余份额分配给认购时间（以 REITs 询价与认购系统显示的申报时间及申报编号为准）最早的配售对象。

本次发售所有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的配售比例相同。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三）公众投资者

本基金公众投资者配售比例为 1.96884374%。

公众投资者认购费用与获配份额的计算方式为：

确定配售比例：认购申请确认比例=配售比例=最终公众发售份额×认购价格/全部有效公众认购金额。

某一公众投资者的认购费用=该公众投资者的有效认购金额×配售比例×认购费率/（1+认购费率），按照比例配售后认购金额确定对应认购费率。

当（该公众投资者的有效认购金额×配售比例）适用固定费用时，认购费用=固定费用。

某一公众投资者的获配份额=（该公众投资者的有效认购金额×配售比例-认购费用）/认购价格。

在实施配售过程中，每个投资者的获配份额取整后精确到 1 份，产生的剩余份额按每位投资者 1 份，依次分配给认购金额最大的投资者；当认购金额相同时，分配给认购时间最早的投资者。份额取整完成后，某一公众投资者的最终获配份额=获配份额+取整分配份额。

份额取整完成后，获得取整分配份额的公众投资者将重新计算认购费用。

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不折算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份额，全部计入基金资产。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ccbfund.cn 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咨询相关事宜。

3、网下投资者发生配售，未获配部分认购资金将于募集期结束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退还至原账户。公众投资者发生配售，未获配部分认购资金将于本基金

募集期结束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场内交易所会员单位或场外基金销售机构，退回至公众投资者原账户的时间请以所在场内交易所会员单位或场外基金销售机构为准。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建信中关村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的公告》之盖章页）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2日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建信中关村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认购
申请确认比例的公告》之盖章页）

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日